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 110 學年度教師參與行政訓練甄選簡章

一、職稱：支援教師。

二、名額：3 名。

三、性別：不拘。

四、資格

(一)支援教師為服務滿三年之合格教師(非代理教師)，具行政經驗尤佳，或本市儲訓合格之後用校長。

(二)具電腦操作 WORD、EXCEL、INTERNET 等文書處理能力及文書繕打實務經驗。

五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17 日(星期一)止。

六、工作項目

(一)辦理推動實驗教育及課程教學創新研發等相關事項，計 1 名。

(二)辦理幼兒園衛生教育(校園食材平臺、幼兒發展篩檢、兒童遊戲場管理)等相關事項，計 1 名。

(三)辦理非營利幼兒園管理及準公共幼兒園到園訪視等相關業務，計 1 名。

七、工作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9 樓

(市政大樓西北區 9 樓教育局學前教育科)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有意願參加甄選之教師，於 110 年 5 月 17 日(星期一)前填妥申請表交換至本局學前教育科聯絡箱收。

九、業務聯絡：如有相關疑問，歡迎逕洽學前教育科徐專員，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 2720-8889)分機 1417。